

证券代码：000616

证券简称：海航投资

公告编号：2018-016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海航投资；证券代码：000616）自2018年1月24日开市起停牌。经初步判断，本次筹划的事项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自2018年2月7日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月25日、2018年1月31日、2018年2月7日、2018年2月14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公司原预计在2018年2月23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审计、资产评估、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还在进行中，公司及相关各方仍需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并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一）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重组方案尚在磋商、论证中，交易对方涉及同一实际控制人下关联方，目前尚未最终确定。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或将涉及关联交易。

（二）交易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式可能为以发行股份、支付现金、或两者相结合

的方式购买标的公司股权，同时可能涉及募集部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仍在进一步谈判、论证和完善中，尚未最终确定。

（三）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初步定为医疗、大健康等与公司战略转型相关的资产，标的资产范围尚未最终确定，公司正就方案与交易对手方进行谨慎商讨和论证，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交易事项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方案为准。

二、公司停牌期间的相关工作及延期复牌原因

（一）停牌期间的相关工作

停牌期间，公司与相关各方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努力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截至目前，公司对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工作仍在进行中。

（二）延期复牌原因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资产范围较广、规模较大，涉及商讨事项较多，公司及有关各方仍需就相关事项深入协商、论证后达成交易方案，同时中介机构的部分工作在春节假期期间无法正常开展，相关工作还需要时间推进完成。为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2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三、公司股票停牌前1个交易日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停牌前1个交易日（即2018年1月23日）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种类
1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285,776,423	人民币普通股
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0,346,100	人民币普通股
3	海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8,093,829	人民币普通股
4	黄孝梅	10,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	方跃伦	10,331,769	人民币普通股
6	朱盛兰	9,358,100	人民币普通股
7	宋信斌	7,626,190	人民币普通股
8	黄立新	5,046,949	人民币普通股
9	江西康富置业有限公司	4,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	张琴华	4,782,540	人民币普通股

(二) 停牌前1个交易日(即2018年1月23日)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流通股数量(股)	股份种类
1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285,776,423	人民币普通股
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0,346,100	人民币普通股
3	海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8,093,829	人民币普通股
4	黄孝梅	10,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	方跃伦	10,331,769	人民币普通股
6	朱盛兰	9,358,100	人民币普通股
7	宋信斌	7,626,190	人民币普通股
8	黄立新	5,046,949	人民币普通股
9	江西康富置业有限公司	4,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	张琴华	4,782,540	人民币普通股

四、承诺事项

若公司未能在继续停牌的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方案且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最晚将于2018年3月23日恢复交易,同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原因。

若公司决定终止重组,或者公司申请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本次重组后仍未能披露重组方案并导致终止本次重组的,公司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

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本次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三日